公司代码:603328 公司简称:依顿电子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求和考虑股东回报,并结合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94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方案须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依顿电子	60332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刚	朱洪婷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三角镇高平工业区88号依顿电子董事会办公室	广东省中山市三角镇高平工业区88号依顿电子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	0760-22813684	0760-88213684
电子信箱	ellington@ellingtonpcb.com	ellington@ellingtonpcb.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1、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

公司所属行业为印制电路板制造业,印制电路板(Printed Circuit Board,简称"PCB"),又称为印制线路板、印刷电路板、印刷线路板。其主要功能是使各种电子零组件形成预定电路的连接,起中继传输作用。印制电路板是组装电子零件用的关键互连件,不仅为电子元器件提供电气连接,也承载着电子设备数字及模拟信号传输、电源供给和射频微波信号发射与接收等业务功能,绝大多数电子设备及产品均需配备,因而被称为"电子产品之母"。

PCB作为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以及电子元器件电气相互连接的载体,目前已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子、新能源、通讯电子、消费电子、计算机、工业控制、医疗器械、国防及航空航天等领域。在智能化、数字化、低碳化等因素的驱动下,汽车电子、5G通讯建设、人工智能、物联网、云计算等PCB下游应用行业的蓬勃发展,将带动PCB需求的持续增长。

根据Prismark 2023年第四季度报告统计,2023年以美元计价的全球PCB产业产值同比下降15%,预测2023年-2028年全球PCB产值的年复合增长率为5.4%。因下游行业需求减弱等原因,PCB产业呈现阶段性萎缩,但从中长期看,PCB产业将保持稳定发展的态势。

2、行业周期特点

印制电路板行业的下游应用领域较为广泛,尤其随着近年来下游行业更趋多元化,印制电路板在总体上受单一细分领域影响较小,因此印制电路板行业的周期性主要体现为随宏观经济的波动以及电子信息产业的整体发展状况而变化。

3、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从事高精度、高密度双层及多层印制线路板的研究、开发、制造、销售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经过多年在PCB行业的深耕,公司的产品已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子、新能源及电源、计算机与通讯、工控医疗、多媒体与显示等领域中。公司通过高品质产品、高效率服务获得广大客户信赖和行业内的广泛好评,已成为行业内重要品牌之一。同时,公司凭借在精细化管理、工艺改进、技术创新等方面的综合优势,已连续多年入选行业研究机构N.T.Information发布的世界PCB制造企业百强以及中国印制电路行业协会(CPCA)发布的中国PCB百强企业,被CPCA评为优秀民族品牌企业。

公司在Prismark 2022年全球TOP100 PCB制造商榜单排名第51名;在中国电子电路行业2022年主要企业营收榜单综合PCB排名第28名、2022年中国内资PCB百强企业第13名,上述排名相较于2021年的排名均有所上升,进一步凸显了公司市场地位的提升。

(二)新公布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行业政策对所处行业的重大影响

电子信息产业是国民经济战略性、基础性、先导性产业,而PCB作为"电子产品之母"是电子信息产业中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逐步推出,为国内印制电路板行业朝向高端化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在产业政策大力扶持下,PCB行业未来增长空间广阔,如《关于印发"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的通知》、《广东省数字经济发展指引1.0》、《推动能源电子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等。

(三)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用途及经营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高精度、高密度双层及多层印制电路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公司的印制电路板具有高精度、高密度、高可靠性的特点,已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子、新能源及电源、计算机与通讯、工控医疗、多媒体与显示等领域。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以及生产、采购、销售等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公司产品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经过20多年在PCB行业的深耕发展,公司的产品已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子、新能源及电源、计算机与通讯、工控医疗、多媒体与显示等领域,公司凭借高技术、高品质产品、精细化管理、全方位高标准服务等优势,获得了国内外优秀企业的信赖与认可。

(五)报告期内影响公司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7,732.62万元,同比增加3.90%;净利润35,500.13万元,同比增加32.20%;综合毛利率21.73%,同比提高4.90个百分点。公司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整体收入水平,同时,积极推进降本增效工作,并取得一定成效。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5,019,365,023.90	4,926,359,058.23	1.89	4,617,201,205.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85,310,335.68	3,575,706,845.73	5.86	3,368,901,341.19
营业收入	3,177,326,175.73	3,058,151,461.78	3.90	2,908,117,598.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5,001,303.03	268,541,750.59	32.20	150,607,764.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6,694,440.96	265,006,094.06	27.05	146,383,315.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1,088,995.55	566,725,120.56	27.24	292,953,984.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1	7.72	增加1.89个百分点	4.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6	0.269	32.34	0.1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6	0.269	32.34	0.151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789,855,508.72	810,949,910.52	810,822,543.02	765,698,213.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559,123.97	107,969,581.25	114,102,410.89	56,370,186.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3,768,842.14	100,838,055.30	107,525,333.51	54,562,210.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874,034.18	173,933,812.19	196,995,415.90	74,285,733.2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3,19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4,36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九洲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299,532,619	30.00	0	质押	146,870,908	国有法人
依顿投资有限公司	0	289,354,429	28.98	0	无	0	境外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185,464	15,164,241	1.52	0	无	0	境外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8,602,900	0.86	0	无	0	国有法人
夏伟德	185,600	4,300,625	0.4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83,257	4,185,101	0.42	0	无	0	国有法人
章木秀	684,500	3,990,000	0.4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对阳	0	3,366,900	0.3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振	989,600	3,289,674	0.3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综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84,200	3,258,000	0.33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四川九洲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九洲集团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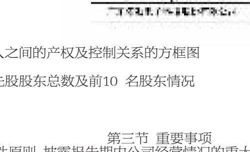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17,732.62万元,同比增加3.90%;利润总额39,880.39万元,同比增加35.73%;净利润35,500.13万元,同比增加32.2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500.13万元,同比增加32.20%。同时,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501,936.50万元,比上年末增加1.89%;负债总额123,405.47万元,比上年末减少8.6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378,531.03万元,比上年末增加5.86%。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4-017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1日(星期四)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和价值在线(https://eseb.cn/1d3fUMc0bPW)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4年4月2日(星期二)至4月10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或通过公司邮箱ellington@ellingtonpcb.com进行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本公司 2023年的业绩和经营情况,公司拟于2024年4月11日(星期四)10:00-11:00召开业绩说明会,就公司经营业绩和发展战略等事项进行沟通交流。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等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1日(星期四)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和价值在线平台(https://eseb.cn/1d3fUMc0bPW)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张邯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何刚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易守彬先生,独立董事胡卫华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4月11日(星期四)10:00-11:00通过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价值在线(https://eseb.cn/1d3fUMc0bPW)或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4月2日(星期二)至4月10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使用微信扫描上方小程序码或通过公司邮箱ellington@ellingtonpcb.com进行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何 刚、朱洪婷

电话:0760-22813684

邮箱:ellington@ellingtonpcb.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和价值在线(https://eseb.cn/1d3fUMc0bPW)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心与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4-010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4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董事及其他参会人员。

(三)本次会议于2024年3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其中董事霞晖先生、袁红女士、肖娓娓女士、兰盈杰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并传真表决,其余5名董事出席现场会议并表决。

(五)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邯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均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招商证券出具了核查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2023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2024-013)。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4)。

公司关联董事李永胜先生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5)。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1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4、经与会独立董事签署的《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4-013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以及《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公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577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5.31元,募集资金总额1,377,9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57,493,9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320,406,1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6月24日分别存入公司开立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以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角支行的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减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2,833,5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07,572,6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年产110万平方米多层印刷线路板项目"和"年产45万平方米HDI印刷线路板项目"。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并由其出具"大华验字[2014]000233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账户初始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专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用途
中信银行中山分行	7446010182600046991	67,038.69	年产45万平方米HDI印刷线路板项目
中国银行中山三角支行	648363641725	65,001.92	年产110万平方米多层印刷线路板项目
合 计	—	132,040.61	—

(二) 募集资金使用与结余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投资总额130,802.12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30,757.26万元。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117, 681.06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16,564.36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34,245.42万元。募集资金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18,774.5万元(其中银行利息18,778.89万元,银行手续费4.39万元)。募投项目共结余募集资金15,286.35万元系利息收入,已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同时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销户手续。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制度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建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商业银行每月向公司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保荐机构;根据本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银行之间于2014年6月24日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一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资金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20%的,银行应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代表人,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同时保荐代表人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商业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银行之间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拓宽融资渠道,建立良好的银企合作关系,公司2019年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开发区科技支行新开设"年产70万平方米多层印刷线路板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将部分原存放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用于"年产70万平方米多层印刷线路板项目"的募集资金转入上述新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专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募集资金存放余额	账户性质
中信银行中山分行	7446010182600046991	67,038.69	—	已销户
兴业银行中山开发区科技支行	396050100100072486	—	—	已销户
中国银行中山三角支行	648363641725	65,001.92	—	已销户
合 计	—	132,040.61	—	—

注:中国银行中山三角支行账号为648363641725的银行账户已于2018年6月27日销户,该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前所产生的利息20.33万元已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中信银行中山分行账号为7446010182600046991的银行账户已于2023年10月13日销户,该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前所产生的利息16.90万元已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兴业银行中山开发区科技支行账号为396050100100072486的银行账户已于2023年10月17日销户,该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前所产生的利息15,249.12万元已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3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鉴于近年HDI行业增速放缓,市场竞争激烈,HDI产品价格下滑,盈利性不如理想,为提高募投资金的使用效率,集中资源发展公司优势业务,结合公司发展需要,经慎重研究,公司于2018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年产45万平方米HDI印刷线路板项目"变更为"年产70万平方米多层印刷线路板项目"。上述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于2018年6月25日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年,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信息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审计机构,对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该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3月29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净额		130,757.2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564.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7,111.5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4,245.4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3.68%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45万平方米HDI印刷线路板"项目	"年产45万平方米HDI印刷线路板"项目	65,800.20	8,643.82	8,643.82	0.00	8,643.82	0.00	100.00	—	—	—	是
"年产110万平方米多层印刷线路板"项目	无	65,001.92	65,001.92	65,001.92	0.00	67,823.67	2,821.75	104.34	2018年度	6,698.37	是	否
"年产70万平方米多层印刷线路板"项目	无	—	57,111.52	57,111.52	16,564.36	57,777.93	666.41	101.17	2022年度	2,825.22	是	否
合计	—	130,802.12	130,757.26	130,757.26	16,564.36	134,245.42	3,488.16	—	—	9,523.5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建设情况,结合市场形势及实际建设需要,如按募投项目计划进度实施,扩大生产规模,有可能造成募投项目前阶段产能过剩、资金浪费,且后续产生的折旧费用、管理费用等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为了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公司前期放缓了"年产70万平方米多层印刷线路板项目"的实施进度。经研究论证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延期的议案》,一致同意公司将"年产70万平方米多层印刷线路板项目"的建设完工时间延长至2022年6月30日,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变。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近年HDI行业增速放缓,市场竞争激烈,HDI产品价格下滑,盈利性不如理想,项目投资回报率并不乐观,按原计划投入已难以达到预期目标。因此,经2018年6月25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年产45万平方米HDI印刷线路板项目"已变更为"年产70万平方米多层印刷线路板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4年7月1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截至2014年6月30日)预先投入募投"年产45万平方米HDI印刷线路板"项目所使用的自筹资金7,527.92 万元以及"年产110万平方米多层印刷线路板" 项目所使用的自筹资金18,192.21 万元,共计人民币25,720.13万元。同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招商证券均发表了意见,同意上述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70万平方米多层印刷线路板"项目	"年产45万平方米HDI印刷线路板"项目	57,111.52	57,111.52	16,564.36	57,777.93	101.17	2022年度	2,825.22	是	否
合计	—	57,111.52	57,111.52	16,564.36	57,777.93	101.17	—	2,825.22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鉴于HDI行业增速放缓,市场竞争激烈,HDI产品价格下滑,盈利性不如理想,为了提高募投资金的使用效率,集中资源发展公司优势业务,结合公司发展需要,经慎重研究,公司于2018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年产45万平方米HDI印刷线路板项目" 变更为"年产70万平方米多层印刷线路板项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招商证券均发表了意见,同意上述变更。上述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于2018年6月25日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22)。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表中所示57,111.52万元为原HDI募投项目变更前的募集资金余额,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及其孳息变更用于"年产70万平方米多层印刷线路板项目"建设,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4-014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依顿(香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拟租赁腾达置业有限公司名下厂房,租期为2024年5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租赁费为每月3.75万港币。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过去12个月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的次数为12次,累计金额为45万港币,除此之外公司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双方依照"自愿、平等、等价"原则,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租金。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造成损害和影响。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依顿(香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依顿香港")拟租赁腾达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达置业")名下位于香港荃湾荃景园30-38号汇利工业中心8楼A座(约3,149尺)的厂房,租期为2024年5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租赁费用为每月3.75万港币。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腾达置业的董事李立先生、梁丽萍女士与公司副董事长李永胜先生分别为父子关系、母子关系,因此腾达置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李永胜先生回避表决。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关联人关系介绍

腾达置业的董事李立先生、梁丽萍女士与公司副董事长李永胜先生分别为父子关系、母子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腾达置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故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腾达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Peace Count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和域国际)

企业性质:控股投资

董事:李立、梁丽萍

注册地:香港

办公地:香港荃湾荃景围30-38号汇利工业中心8字楼B座

注册资本:二百一十万港元

主营业务:投资房地产及股票

腾达置业最近三年主要从事投资房地产及股票业务。根据香港何蔼旋会计师行于2023年11月20日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结算年度为2022年4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腾达置业资产总计32,341.66万港元,负债总计171.72万港元,净资产总计32,169.94万港元;营业总收入805.83万港元,净利润539.52万港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本次关联交易的类别为租入资产,交易标的为腾达置业名下位于香港荃湾荃景园30-38号汇利工业中心8楼A座(约3,149尺)的厂房。租赁费为每月3.75万港币,租赁期限自2024年5月1日起至2025年4月30日止。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依顿香港租入的房产,使用状态良好,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二)关联交易价格确定的一般原则和方法

本次租赁房产的价格是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的,本次交易价格为正常的商业交易价格,定价原则合理、公允,遵守了"自愿、平等、等价"原则。

四、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关联交易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1、合同主体

甲方:腾达置业有限公司

乙方:依顿香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租赁标的:香港荃湾荃景园30-38号汇利工业中心8楼A座(约3,149尺)的厂房。

3、租赁费用:每月3.75万港元正(包括差饷/地租/管理费)

4、有效期:本合同有效期限自2024年5月1日起至2025年4月30日(包括首尾两天)。

5、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本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后生效。

五、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依顿香港租赁关联方腾达置业房产用于办公,符合正常经营活动开展的需要。交易条件及定价公允,符合交易公平原则,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交易结果不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六、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依顿香港租赁关联方腾达置业房产用于办公,符合正常经营活动开展的需要,双方依照"自愿、平等、等价"原则,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租金,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造成损害和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2、董事会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李永胜先生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此项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3、监事会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市场价格原则以及平等协商的契约自由原则,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依顿香港年初至披露日与腾达置业累计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11.25万港币,过去12个月依顿香港与腾达置业进行过本次交易类别的交易,均按合同条款正常履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7)。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4-015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连续服务的年限已超过《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规定的连续聘用会计师事务所最长年限,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及公允性,公司拟变更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事宜与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已明确知悉且未提出异议。

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成立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执业资质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首席合伙人	余强		
上年末从业人员类别及数量	合伙人	103人	
	注册会计师	701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282人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业务信息	业务总收入	102,896万元	
	审计业务收入	94,453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	52,115万元	
	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	159家	
	审计收费总额	13,684万元	
	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主要行业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3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且近三年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6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纪律处分0次;34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分别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6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纪律处分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成为注册会计师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刘彬文	2001年	2000年	2011年	2023年	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6家、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	时斌	2012年	2006年	2011年	2023年	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李会英	2004年	2003年	2017年	2023年	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1家、复核挂牌公司审计报告24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及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公司综合考虑业务规模、审计工作量等因素后,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公司2024年度审计费用合计金额拟定为人民币82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64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8万元),相较 2023年度审计费用下降8.89%。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原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以往年度,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报表及内控情况,切实履行财务审计机构应尽的责任,从专业角度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2023年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又解聘的情形。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连续服务的年限已超过《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规定的连续聘用会计师事务所最长年限,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公司拟变更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及审计工作需求等情况,公司拟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该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要求,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正当,并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能够胜任公司的审计工作,同意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审核董事会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具备为公司提供高质量专业服务的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4年度审计的工作要求。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2024-016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5月3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 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5月30日 14 点30分

召开地点:中山市三角镇高平工业区88号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5月30日

至2024年5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7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注: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及议案3-7已经公司2024年3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6已经公司同日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于2024年3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另行刊载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议案6、议案7

对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提案,应当单独说明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对该提案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依顿投资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28	依顿电子	2024/5/2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出席人数安排会议场地, 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1、参加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时间:2024年5月28日-29日上午8:30-12:00;下午13:00-17:30

2、登记地点:中山市三角镇高平工业区88号依顿电子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

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 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4、参会时间: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及所持有表 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到会登记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

通信地址:中山市三角镇高平工业区88号依顿电子董事会办公室

邮 编:528445

电 话:0760-22813684

传 真:0760-85401052

联 系 人:何 刚 、朱洪婷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5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注: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4-011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4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监事及其他参会人员。

(三)本次会议于2024年3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其中洪芳女士、秦友华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会并传真表决。

(五)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长洪芳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何刚先生列席了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董事会组织编制的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编制和审议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治理制度的各项规定;该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真实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治理制度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经营需要及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真审核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2023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2024-013)。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市场价格原则以及平等协商的契约自由原则,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4)。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署的《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4-012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94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本年度实现净利润355,001,303.03元,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18,964,779.95元的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31,896,478.00元后, 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082,440,803.46元,扣除2023年年内已分配利润146,771,063.82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258,774,564.67元。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94元(含税)。截至2024年3月26日, 公司总股本为998,442,61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为193,697,866.53元(含税),占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54.56%。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战略委员会认为该方案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计委员会认为该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利润分配制度,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广大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成长和发展的成果。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认为该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中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同意将该方案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利润分配制度,符合公司的经营需要及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方案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金流情况、经营发展计划、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3月29日